天啟與開悟

從宗教的分類來說,那些有正式經典又有嚴密教義者,被稱為「高等宗教」(High Religion);而那些既沒有正式經典,教義又相容並蓄、較爲鬆散者,則稱為「民間宗教」(Folk Religion)。在高等宗教之中,又依經典的性質分爲「啓示性宗教」與「非啓示性宗教」兩大類。前者如基督教及回教,後者則以佛教爲代表。啓示性宗教強調有由上(天)而下的「啓示」;非啓示性宗教則否定有由上而下的「啓示」,而強調人的「領悟」。

Ⅰ. 佛教的「開悟」

1. 悟的種類

- (1) 信悟—因虔信菩薩、三寶(佛、法、僧)而悟。
- (2) 解悟—藉讀佛經、聽佛法而悟。
- (3) 證悟—藉修戒、定、慧,因體驗佛法而悟。又分漸悟與頓悟兩條途徑。

2. 悟的層次

- (1) 修禪定
- (2) 修小乘—悟「我空」,破除貪、瞋(音琛)、癡、慢。
- (3) 修大乘一悟「我法二空」。
- (4) 頓悟自性一悟「我心即佛性」。

3. 悟的方法

- (1) 漸悟法—禪宗北派(神秀)
- (2) 頓悟法—禪宗南派(禁能)
- (3) 念佛法—淨土宗、日本淨土宗及淨土真宗

4. 反思與批判

- (1) 佛教認爲開悟是靠自己修行而得,無法藉助外力(包括加持或神力)而悟。但是佛教也否定有任何神的啓示。
- (2) 佛教又強調開悟要靠「明師」指點,因此師承極爲重要,經典反而是次要的。所以佛教的「人治」及「個人崇拜」色彩極濃。
- (3)開悟是一種主觀的感受,無法明確地界定。因此一個人是否開悟,很難有定論。

Ⅲ. 基督教的「啟示」

- **1. 啟示的定義:**「啓示」是神把自己向人主動的顯示,使人可以認識祂,並知道如何與祂 建立個人的關係。
- 2. **啟示的必要性**:神是超越的、無限的,因此有限的人,無法全面地認識這位無限的神,除非神自己主動地「揭露」自己。

3. 啟示的途徑

- (1) 一般啓示(普通啓示)
 - A. 大自然(羅1:19-20)
 - B. 良知(羅2:15)
- (2) 特殊啓示
 - A. 聖經(Written Word of God): 提前3:16
 - B. 基督(Living Word of God):約1:18
- 4. 經典(文字) 啟示的方式(提前3:16)
 - (1) 錯誤的「默示觀」
 - A. 「機械式」的默示觀:回教的《可蘭經》
 - B. 「概念式」的默示觀:神只提供基本概念, 文詞是作者應負的責任。
 - C. 「部份式」的默示觀:新正統派持此觀點:"Bible contains the Word of God."
 - 只有信仰有關內涵的部份是神的默示,其他有關歷史及科學部份不一定是神的 默示。
 - D. 「自然式」的默示觀:自由派神學家多持此觀點:"Bible is **not** the Word of God."
 - 聖經只是記載了一些人對神(或宗教)的領悟,而非神自己的默示。
 - (2) 聖經的「默示」觀: Bible is the Word of God.
 - 神藉著對作者的監管,使用他們的特質(性格、文采、背景),藉著他們將神對人的 啟示,加以組織並記錄下來。因此,聖經的原稿所記的話,是沒有錯誤的。

Ⅲ. 佛教與基督教對經典態度的差異

- 1. 基督教堅持聖經的無誤。佛教則認爲,佛經既然只是人的領悟,並非絕對真理,也就無所謂「有誤」或「無誤」的問題了。
- 2. 基督教強調聖經的一致性與完整性,而且是人人必讀的。佛教則認爲經典浩瀚無盡,不如各取所需。佛經彼此是有矛盾的,因爲法門各有不同。所以無法統一,也不必求統一。
- 3. 基督教強調對聖經客觀的認知(如透過考古學、歷史、文法),再加上個人主觀的體驗,是認識神的必經途徑。佛教(尤其禪宗)則強調主觀的、直覺的認知,排斥客觀的研究,認爲這只會助長「我執」,無益於開悟。